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捷资源”）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上午 9 时 30 分召开，本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

2023 年 11 月 24 日，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台州中院”）裁定受理公司的重整申请。同日，台州中院指定浙江智仁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破产重整管理人，通知债权人应于 2023 年 12 月 23 日前向管理人申报债权，并定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台州中院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启动债权申报及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暨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台州中院召开，现将会议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及参会情况

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台州中院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议程如下：

- （一）管理人作《管理人执行职务工作报告》；
- （二）管理人作《债务人财产状况调查报告》；

- (三) 管理人作《债权申报与审核情况报告》，并由债权人会议核查债权；
- (四) 管理人报告《管理人报酬方案》；
- (五) 管理人介绍并说明《重整计划草案》主要内容；
- (六) 管理人报告《债权人会议议事机制与表决规则》；
- (七) 议案表决。

二、债权申报与审查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23 日，向管理人申报并经审查确认的普通债权人 7 家，审查确认债权总额 951,746,739.68 元；劣后债权人共 1 家（同时持有普通债权），确认债权金额 37,128,385.00 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23 日，向管理人申报，因涉及诉讼未决、证据不足、存在争议、尚需进一步核查等原因，暂缓确认债权合计 23 家，涉及 23 笔债权，涉及申报金额合计 20,937,661.61 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23 日，向管理人申报并经审查不予确认债权合计 2 家，涉及债权申报金额合计 500,844.00 元。

三、本次债权人会议表决情况

中捷资源重整不涉及财产担保债权、职工债权和税款债权，本次债权人会议仅设普通债权组，由出席会议的普通债权人对《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出席本次债权人会议的普通债权人共 4 家，其中 4 家表决同意《重整计划草案》，占出席会议的该组债权人的 100%，超过该组出席会议债权人的半数；上述 4 家债权人所代表的债权金额占该组债权总额的 99.97%，超过该组债权总额的三分之二。因此，普通债权组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

综上，《重整计划草案》已获得本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

四、申请裁定批准重整计划

因公司出资人组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表决通过了《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表决通过了《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中捷资源已向台州中院提交裁定批准重

重整计划的申请。台州中院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裁定批准中捷资源重整计划，并终止中捷资源重整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公司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9）。

五、其他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第三十条的规定“债权人会议审议通过重整计划草案或者和解协议的，上市公司或者管理人除按第一款规定进行披露外，还应当及时披露重整计划草案、和解协议全文。”，重整计划草案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

六、风险提示

1. 台州中院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裁定批准中捷资源重整计划，并终止中捷资源重整程序，公司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若公司不能执行或不执行重整计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九十三条的规定，法院有权裁定终止重整计划的执行，宣告公司破产。如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7 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了《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为反映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影响，重整计划实施后，需结合重整计划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重整财务顾问专项意见，对本次重整新增股份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的股票开盘参考价进行除权调整。根据目前的重整计划，结合公司初步测算情况，预计重整计划实施后股价可能存在向下除权调整的风险，具体情况以公司后续公告为准。

3. 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处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若应当向债权人分配的股票未能按照重整计划的规定及时转增至管理人指定账户，中捷资源可能存在无法在本报告期内确认相应债务重组收

益的风险，如公司 2023 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4.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4 日